



史記

73
702
6



門邊 3
號 702
卷 6

江家次第卷第六目錄

三月

一 御燈

二 石清水臨時祭 付試樂途中
社頭還立

四月

三 二孟旬 付無御出儀
幼主時儀

四 御禊前駢定 付出
車定

五 平野祭 付使
儀

六 松尾祭

七 梅宮祭



江家次第卷第六目錄

八 御灌佛

九 御禪點地

十 賀茂祭警言固陣付解

十一 御禪祭内裏儀

十二 賀茂祭付還立路頭次第

十三 吉田祭

江家次第卷第六
三月
白木杖治曆四年九月宮主伊岐拳政排白木杖奏上形行事藏人時經改排殿上書杖奏之先例宮主不排杖付藏人而拳政慣青團持云見江記

江家次第卷第六

三月

白木杖治曆四年九月宮主伊岐拳政排白木杖奏上形行事藏人時經改排殿上書杖奏之先例宮主不排杖付藏人而拳政慣青團持云見江記

一 三日御燈事九月同之廢勢

自一日至此日御淨食不供葷臚也但朔日先令宮主占

御燈奉否之由於御厨子所上之藏人奏聞用白木杖若

當子日以二月晦日天德四年三月子日上之若不被奉御燈

猶有御淨食并御禪

其儀先垂東廂御簾返孫廂御座孫廂南第三間鋪

小筵二枚其上供半疊間燈檮細東庭鋪菅圓座為宮主座

可供御排鞋
狀後三條院
御時不供御
贖物高坏二
本一本其付
玉器盛白米
本同二器一
口人形一口
解繩吻武粉
功唇邊日吻
御拜三度新
儀式西官等
遙拜二度又
延喜二年三
月御灯三度
然則兩段
御拜也御灯
無御拜儀長
元力治曆四

當御座間北小進當具竹臺坤角置先供御浴御用
膝突也兩濕時候仁壽殿西御下藏人奉御笏若無
時刻出御頭者五位藏人亦得入管蓋參入自孫相
自御後內藏寮奉御贖物藏人自侍方傳取供之頭
奉之不候者他殿上人亦得歷簀子敷五位藏人為役供
若第四間入居之於御前形在東西人敷宮主自仙華門
入先於長橋內付藏人頭奉大麻頭著座御禪了宮
主退出次撤御贖或御拜後撤之然次御拜三度檢
喜十年御記兩段再拜不被奉御灯之時不可有次
御拜由後未崔院御時被定然而近代猶有御拜次
入御次撤御座并庭中座次上御簾次供魚味絕不
被奉御灯是官主必上申有穢氣一二日必不可有
由也然而其由御禪後供魚味也
官奏云延喜年邦基卿記又僧尼重輕服不淨之輩
云貞信公延喜九年御記

後醍醐院
常無御拜
云

不祭入猶不祭入延喜十九年定御傍親薨卒之時
未奏其由猶有御禪延喜八年三年御諒闇年停御燈
亦無御教天曆八年御官主服暇時以他神祇官人
令申康和二月御物忌時官主并諸司宿侍御禪猶
出御簾外齊王群行年九月無御燈事京畿并近江
停奉燈北辰式隨大掌會年九月御灯或停之貞觀
元禪齊先賜官符四年等如長和五年亦
元慶八年仁和四年依三代實錄文停禪齊或不停長元
如之安和元年依五年寬治元年也義平六
治曆四年延久五年依無御灯依例廢勢依狹死停
年天慶十年依穢雖無御灯依例廢勢依狹死停
御燈事寬平五年依穢停時輕服人不參廢勢如恒
延喜十年

江次第六

上古被奉御燈之時貞觀北山靈巖寺邊供之寬平
林寺後圓成寺尋東流水於其上行上行之內藏寮奏供了
由後供魚味云

御燈間行佛事康保四年三月一日春宮召御持僧
御記不可必忌

貞觀十二年 元慶二年

延喜元年九月一日召大僧都增命又仁
昭法師御修法畢

永美三年三月二日被供養興福寺

他事

寬平七年御燈日行幸曲水宴內藏寮供殿上男女

房酒肴

天仁二年於大炊殿東對南廣廂被行向西御禪向

北拜三度不改御座凡向西北可供炊

天永二年九月三日御內府西對儀同上但東被尋

出御之間大內之時即自御裝束間出御北內裏者

自額間出御有何事哉

後三條院每出御廣庇必召御挑鞋而故源右府被

申云可著御倚子之日召御挑鞋自余不可然又乍

著御挑鞋可入御云

石清水臨時祭試樂

臨時祭起天慶五年四月廿七日石清水臨時祭
平將門亂迭報賽也。使播磨守源允明朝臣舞人
十人歌曰。祈名八幡。官石清水。予未上。夕仕。之。試
天祿二年三月八日臨時祭。其以後每年祭之。試
樂前廿日調樂。先二日試樂。

御裝束

下清凉殿東庇御簾。反燈。孫廂南第三間供御座。向東
敷二色綾毯代。去御簾八寸。有鎮子。其上立殿上御倚子。時。幼主
兼御座南間以南簀子敷并長橋敷。管圓座為公卿
足。簀子。納言座。北西面上。其長橋上第一圓座。差退東敷
座。長橋。衆議座。北西面上。之長橋南地二行敷黃端帖為殿上人座。北西面上。押年

見參禪。見
抄云三人已
上參多自之後
所衆書之付
藏人々々見
之座上人
一巡見之舞
人上臍度陪
從上臍一巡
見下之巡與
野衆々々付
藏人奏時使
小舍人隨人
々々參來重又
進之一夜兩
三度或又召
之件書口依
藏書之不
分別哥人舞
入々々隨見
參到來候御

中行事障子若右宮内親王參上給時押昆明池障
子以御排鞋置御膳棚舞人陪從參集樂所公卿候
殿上藏人度々奏見參藏人奉仰令出納召度舞人
陪從衆集瀧口戸下。武官。關。腋。文。官。縫。腋。必。羊。臂。已。上
衛府。平。裝。束。藏。人。青。色。無。文。
平。緒。已。上。以。吳。竹。為。排。頭。
主上出御。御引直衣。藏人頭取。御排鞋。參入。著御御
椅子。幼主。時。或。攝。政。供。藏人頭歸出殿上告御出成
之。由於公卿公卿著御前座。幼少。男。女。親。王。數。圓。座。追。著
殿上人自宜華門著座。者。於。簾。中。見。物。主。上。召。人
共。藏人頭微音。稱。唯。昇。候。依。御。氣。色。又。微。音。唯。稱。退

前藏人梳文了返給

拊櫛棗櫛之東庭有二木陪從青摺椽欄文舞人青摺竹文進寄竹臺下故也一舞舞人下薦有英雄人之時亂位欠被仰一舞事但代初四位四人在舞人中其時不仰一舞云執柄及大臣仰之

下着淺履經侍臣座後并長橋末又手渡御前到瀧口戸下告召成由於行事藏人飯經吳竹臺東入仁壽殿露臺自南第一間後座陪從自瀧口戸進入藏人所雜色二發物聲進寄拊欄下舞人進寄吳竹臺下人昇御琴發物聲進寄拊欄下舞人進寄吳竹臺下若被仰一舞者藏人頭奉仰渡御前如前西經吳竹臺時經一舞二人進入露臺出自當御前間南北間上可在北而舞以右為進立御前舞八拍子次他舞人等次第相分進立駿河舞畢自上退到竹臺下祖右祖半臂袖許不進出御前舞求子如前畢自下退舞人出畢陪從反歌退出公卿以下退反歌大比禮返也

主上入御着及暗者主殿官人入自南北戸供炬火不供御前御燈

○石清水臨時祭

三月中午日有二月午時用下午

月下酉日延引之時於藏人所勘

分取裝束事

裝束舞人竹文青摺袍蒲陶下襲地摺袴陪從搜欄文青摺袍柳色下襲白表

行事藏人以舞人陪從裝束懸大盤所渡殿等用馬寮繩舞人以下

參上自取之

使料襲表御袴以上御服也使今日著禁色

舞人料殿上舞人著

陪從料

以上參入自給之宿衣立高遣戶

人長料

自內藏寮給之

之舞人等料也所司稱露拂餐云云

居弓場殿朝飯事

東西對座用牙盤

御禱事

使以下叅集

御裝束

第五間南西供之自余如式

第五間南西供之時祭南第五間南面供御座賀

捧尾加安御幣石清水三捧賀茂六

進宜命上卿付職事奏聞御覽了返給上卿取

副宣命於笏召使於小板敷自御座西小間給之

代始為公卿使之時召上長押上給之納言暫臺

召人

藏人頭自殿上對上卿揖有無兩說也

頭取

進奉御笏進自簀子敷入自御座南供御贖物

進自

簀子敷入御座南間官主入自仙華門進長橋

北當

竹臺藏人頭傳取御麻進之間進之御吻返給

持陪

膳吻給官主著座使者座袋淺履衛府者腰關

螺銅

舞人引御馬者令陪從引之次官主申被詞

畢退

出陪從於北廊外發歌笛舞人等引出御馬畢

捧立西第一 御拜兩段再拜使置幣退出个御陪膳

如程候 截察官人參入撤案等先取上卿奏宣命於小
板敷給之使取笏給之早晚不
定使退預宣命於截察官人

御前座事

御裝束畢 第三間立侍御侍子有庭中裝束如式
兼居重飯

公卿等參候殿上

出御 翹塵袍櫻下重截人頭應召取
御排鞋自殿上方參入褰御簾著御侍子方可

或猶給排鞋前度著給仍不進
頭飯出於殿上告召由於公卿大臣以下入自仙華

門著壁下座 壁下座敷長橋內南北二行西上北面
大臣納言經兩座間自後著之取沓置

行事障子北奉仰召使以下徒進經公卿座後并石
只仰召由於行事截人更飯經自庭中北渡至龍
露臺內并南第一間歸出自仙華門使以下著

座 使料截人頭勸盃雜色取瓶子陪從

下獻 座五位截人勸盃截人所執執瓶子
四度指二度指事取盃進立使座後指脫沓炆
著座又指左顧引直裾持盃氣色使而瓶子取令

入酒飲之更入酒授使按笏而左廻初上四度指
之後指作跪著香退立指而左廻初上四度指
授盃於使之後按笏著香退立指而左廻初上四度指

也或乍居著沓退立兩說也右廻經兩座間出仙
華明義門執盃相具瓶子取并陪從勸盃人自使

也或乍居著沓退立兩說也右廻經兩座間出仙
華明義門執盃相具瓶子取并陪從勸盃人自使

座後方著座上頭盛酒飲之更受使人放盞之後
乍跪著香退立左烟著垣下座無取香置前之儀
垣下座

二獻使料當日第一上卿執之大臣者五位藏人傳
執之所眾執瓶子

大臣著穩座殿上五位二人取衝重居之大臣之代
保延二三執柄直著垣下座無勸盞之儀但
勸盞至德以來又用此例

三獻使座第二公卿勸盞殿上五位執瓶子使受盞
大臣受盞使按笏放盞之後歸座舞人給盞歸座舞
人給盞歸座流巡執瓶子人自座前役之舞人歸座

公卿著垣下座衝重暮年公卿或不取之雖取不著

垣下座亦使為子孫者不執垣下公卿子為舞人可
受盞者召次人給之陪從座勸盞四位瓶子所眾第

著下還早

陪從發歌笛聲立排頭華臺藏人取之立置螺盃銅

盞置在盞上藏人取之
四獻使舞人座料第三公卿執之瓶子五位使起座進

五獻使座第四公卿取之瓶子五位陪從座料勸盞
敷重坏料圓座五獻代始并六七巡近代此巡或止

螺一延喜
三十一廿賀
五獻後夜久
螺觴進使左
中將等公賴
右中將信衡
次銅觴進陪
從次獨次第

座有五獻之時三四
獻擬垣下公卿也

舞人座二所使前一枚第五舞人前一枚以上
陪從座一所雜色執之敷之入首舞人座東

給重盃五重許巡勸之近代四重三
舞人前二人殿上四位執瓶子朝所衆

陪從座一人五位藏人所衆瓶子

螺盃銅盞近代不行

五位藏人著排頭華臺下公卿以下次第就排頭華
臺下五位藏人次第傳之使排左方第舞人以下右
方公卿等惟殿上公卿數少侍臣給之陪從料殿上四位五位藏人排

出自仙華門
皆殿上公卿
不執陪從料

頭率者不謂位階取最末人料使以下退出

侍臣不足時取舞人料給之云

宸儀入御鞋入御撤寮撤饌物等掃部撤座主殿掃除

舞事

御裝束

御倚子不改壁下座如本殿上簀子敷并長橋敷

圓座藏人入自殿上戶役之隨見叅公卿數有後叅公

御者又鋪之

主上出御青色不改藏人頭應召參入召手卿告御

由手卿著座侍臣入自仙華門著壁下座主上召人

壁下座勘盃
特公卿著舞
特殿上著侍
臣著座之時
自著者著座
脫香置前相
替公卿作法
也

舞人於連小路西騎馬渡左兵衛障北出陽明門

藏人頭微音稱唯候年中行事障子下奉仰到本座召
使以下如初召畢還出自陪從等發物聲藏人所雜
色二人昇御琴漸進出到吳竹臺下北去一主上召
藏人頭應召如初儀被定仰一舞奉仰吳竹臺下仰
之還路如應召經竹臺之
使立陪從上頭舞人進舞駿河舞一舞二人先進上
四間下薦出自第二間拍薦者出自露臺南
子之後次舞人亦如此舞人自上退到竹臺東次
右祖進舞求子畢舞人自下退大北礼後使舞人退
出經兼香殿馬進到建春門舞人於連
小路西騎馬使陪從於陽明門騎馬

○同途中以後事

使以下出自內裏各於使所改裝束

使衣冠故資方舞人地摺青摺引帶廉皮尻鞞野劔

陪從指貫上拊欄引帶

到宿院各著宿所但使必各酒饌進精之後束帶參上

寶前

行事藏人以小舍人催陪從舞人若懈怠不催先奉

幣使暫著中門東廊後進著舞座

俗別當捧幣立北一門

使著南一間半帖再拜之後讀宣命此間舞人牽御

宣命給社司又再拜返祝之後廻御馬八度復中門座次東遊

陪從入自東門立舞人東中門也舞人自南中門立舞殿駿河舞畢退出祖又進舞東遊畢次御神樂

掃部敷座內藏居衝重使并舞人陪從着舞殿座對

使西座次舞人各五人對座次陪從各六人對座北一間北砌主殿官人燒庭火盃三獻畢人長立行事

舞人陪從皆起座隨人長仰皆次第著座

先琴次笛次箏篳次本末歌

次召人著座御神樂畢次舞人等下南馳御馬向北次皆退下於馬場吹小調子歌山城

下宿院改裝束京次飯

使宿朱雀院栢殿母屋舞人陪從着南廂饗近代舞人陪從各於私宿所改裝束來會朱雀門不著拍殿次飯案內裏御琴先渡自余作法如昨日於月華門發物聲

藏人頭奏事由傳六位藏人令召之

使以下著弓場殿饗盤牙

使舞人東陪從西對座人長座在巽砌折薦帖先

是殿上人明義門廊西第一間以東座著西上

次頭以下勸盃每巡二人相分於神仙門內取坏著

座上勸之藏人頭不勸陪從仍下薦頭取二獻使盃

三獻畢陪從發物聲

內藏寮以祿辛櫃昇立小板敷前次藏人頭以下取

祿先使舞人次陪從內藏官人給人長祿緇次各退

出代初以參議為使

舞人四位四人 五位四人 六位二人

公陪從四位四人 五位四人 六位四人

若使為檢非違別當者馬副八人府隨身四人火長

四人雜色十二人取物四人之外或加者督長四人

實成卿子孫之說也

○社頭儀石清水

使以下舞人陪從人長等衆集先是各著宿所仍行

先奠幣帛截寮舞殿敷使座南第二間使著座副宜

笏再拜次讀宣命次再拜畢召神主給宣命社司申

返祝使立座在南次廻御馬廻次東遊陪從入自東廊

今案遷立儀
至近代所行
也但御前召
東海等事
代不行之祖
實我臨時祭
遷立有庭座
御神樂等事

北戶舞人入自南中門使加陪從上於舞殿東南邊事
畢有御神樂燒庭火於舞殿北其儀如恒使可著西舞人
座上頭次馳御馬事了退出

○石清水臨時祭使遷立事
遷立南祭遷立日出
御東遊事近代不被
行

使以下參入候於瀧口外御出御直衣并公卿殿上
人庭中衝重如昨日頭召仰間使以下着座如作
日盃酌三獻又如昨日陪從發物聲次給祿使料
公卿取之舞人以下料殿上人取之次使退次又

召之同上使陪從立吳竹臺下舞人進出舞求子又
如昨日舞畢使以下退

四月

三 二孟旬儀

御裝束

其日平旦掃部寮女官上紫宸殿御障子懸御帳帷
壁代冬旬用之內匠寮立御障子以上獻人掃部官人立
整御倚子於御帳內御帳內御裝束母屋東第四柱下
以北去柱五尺五寸立皇太子倚子以北廂東一間

壁代之冬旬用
用十六日六
旬始自二月
每月初十一
十六日一日
有旬儀得除
禮務日朔日
六衛府上番
奏

為東宮膳厨障子前立厨子一基置饌皆用朱漆器
宸儀未御之前東宮采女等參祀候件間北戸前立
御屏風一帖第二柱下東向立御屏風一帖第二間
障子戸内戸四五尺許南向立御屏風一帖件二箇
間敷疊自南廂東一間至第三間立元子床子為王
卿座西上北面但參儀料東階北腋南第一間立床
子二脚西面出居座階下座如常又宜陽殿西廂南四之
門戸前立床子二脚酒番侍從座殿南廂第一間立御臺
盤采女候又御臺盤一脚立南廂西之間置御酒具
先立御臺盤等儀近代不見清凉抄云内豎稱唯退
出此間造酒司酒器臺盤采女取傳云南廂西第二

下器治曆燒
失之後不立
之而又安宇
治左府御内
膳司新造令
立云其辨如
内藏寮
舟云

間内膳下器立第一間云
件酒器等近代預立云
其西立入下物器其辨如造酒司入自月華門令持
御酒具自西階付采女同司持御酒具候日華門内
北掖主水司候同門南掖
今日王卿出居并侍從等皆着靴頭藏人注殿上侍
從見參於階下給外記如節會時尅出御南殿次開
門左近將曹一人引近衛一人出本陳開
次闡司奏大舍人於延政門之外叫闡司一人自左
稱唯退出
傳宣云
次監物奏監物一人率主鈴一人自同門參就版位
奏其詞云其間主鑰立監物之巽勅曰取

監物主鑰等共稱唯給御鑰退出天曆三年五月一日
 松記云稱唯之後須立長樂門橋西掖而到左掖門
 下使鑰率舍人一人給之可違失也內裏式云稱唯
 退出即鑰大舍人寮典已上一人引大舍人等就櫃
 執退者
 闈司奏就版奏云鑰賜其姓名主鑰其姓名則
 門故申私云闈司奏監物奏每且事也
 且請進又進圖書寮民部省大藏省掃部但兵鑰臨
 時請進又云納御鑰辛櫃匙納典鑰房
 監物奏就版奏云司之賜物下鑰賜之十申不

次閉門 近衛將曹等令閉門還本陳

退下

奏官 陣作法如常 大臣見文畢太舟退去 無奏內侍

出々居將進大臣宜有奏次將歸 大臣兼大 大臣著

陣作法大舟
依大臣氣色
起座著床子
見奏文先覽
且舟

如常大舟見
了參著仗座
申云奏大臣
目之大舟願
右天捧奏杖
跪小庭大臣
披見奏文三
遍返給史退
下大臣召直
弁仰可內覽
之由弁唯退
下次直弁尋
取奏文內覽
了歸著射申
云奏給八官
奏國司申可
賜開不動倉
釣匙之文也
無奏甲直弁
內覽了來著
賦申覽了由

靴經宜陽壇上進立軒廊西一間 南向頗逼 史持官

奏進度北庭跪奉大臣 納言時 取奏昇自東階立簀

子敷 西向磬拵 天皇目之大臣稱唯 高自東 廟北行

入自母屋北間參進 後漸磬拵 不及御帳六七尺膝

行 三度 進之天皇執奏置西置物机大臣取空杖膝行

起而右迴立障子戶西邊柱西天覽畢置於東置物

机 結中此間大臣自御屏風 大臣衝左膝置杖進膝

行取奏文退居帳臺東六七尺許西向開文結申隨

天許稱唯結文起右迴至御障子下西向衝片膝取

副文杖左迴退下立軒廊初所史來給奏挑文杖立

大臣令同并
奏申於常官
奏初有奏申
旬時無之但
治曆四年万
機旬有奏申
資仲卿次
第云有內覽
無奏申云

小庭東邊大臣度小庭左足引上此
間大弁進著座史進奉奏文出居次將參上
史一披文傳奏報如常

萬壽三年四月一日出御南殿及午刻之間右大
臣參著大弁於榻子見奏文鑰放了大弁著陣
座申奏之由即右大史行貴覽奏文儀如常府召
弁仰可內覽之由次內侍召大臣大臣起座於壁
外著靴靴經直陽殿西壇上并斬廟等立同廟西
一間南面取奏文昇立東階遙望龍顏主上同音
稱唯入自殿東府中史北行拍入自母屋東面北
小間斜進御座進出南行也自御房風南妻漸磬於帳
臺東四五尺許跪膝行三度敬在進奏文主上取
之置之物御机開上府膝行遠巡右迴立北階子取
西柱下坤向御机開上府膝行遠巡右迴立北階子取
御机上下坤向御机開上府膝行遠巡右迴立北階子取
登帳膝行遠巡右迴立北階子取
如本卷結左迴到杖下漸左迴西向立突右膝取

出居次將旬
次將出居必
三大將御社
出自本陣之

杖在左手持文右手持杖左迴自本道下立廊下始
可杖史進來跪上取持杖前賜書杖等史給之即杖置
地文卷整結批杖自本路歸出立石階南方擲磬
向上卿取笏經軒廊東二間并小庭等進陣座懸
片虎上左右足踏地引居經直陽殿西壇并斬廟
等參上左大弁進著陣座次史進跪奉文宣下之
儀如常史歸出之後右府已下次第經直陽殿壇
上斬廟并殿南簣子敷筵著座
左大臣不兼大將右大臣兼大將者無官奏時
右大臣先昇之後左大臣可昇杖見應和元年
相撲召合御記大臣大將先昇曰其儀可相同
次出居次將著座東廂南第一間立床子二脚為座
之無奏之時次將先參大臣兼大將者大臣先昇次
將者王卿著座之後率出居侍從入從日華門昇自

故云然而又
右將有劍出
居次將於宣
江外柳坊
經着靴東
階着東死床
子越床子侍
從將南

東階着座又大臣雖兼大將有官奏有官奏之後次
將參上又大臣不兼大將若有官奏之時出居欲昇
進行之間大臣宜有奏者仍更復本座次大臣取官
奏昇出居次將着靴奏者退下踞陣座史進着膝尖
之間次將經直陽殿西壇
上自軒廊參上內着座之
次王卿着座他親王參入之時次將召堅兀子云句
時召掃部寮也仍稱他親王三放母屋三柱下西面北
上云其兀子立北邊云故大臣着第三兀子云除親
王座

次出居侍從着座從日華門參入
王卿着座屏東階經南簀子入當間自我兀子下
方着之西面出居侍從多帶京官者勒仕之任外
國字又有例近例次將一人侍從一人參上或十
二人云左近衛式云凡出居侍從十二人聽昇殿
但交名臨
時但下

次昇御臺盤進物所云內膳正奉膳昇之入自日
出居將召內豎比將召內豎二音內豎四五人許於
日華門外次內豎一人參入也參入立櫻樹良方
同音辨唯乾立云云雨儀
立軒廊內次之將仰饌次將願仰云御飯給采女立
御臺盤一脚立御前東西妻一脚立小床子上南北
器采女取傳立南兩西第二間內膳下器立第一間
而近例類立之雖近例尚臨期立之早立時裝束
使或被次陪膳采女留著草墊次內豎立臣下大盤
召問四脚八尺一脚出居前四尺二脚各置箸上
四尺後置之然而天慶八年十一月一日被勘不至
之由次酒番着座入自日華門着次供御四種供之
之內膳供御料每物有羹進物所供也但四種之後

甲檢云酒
番侍供十二
人一番四人

甲檢云酒
番侍供十二
人一番四人

西宮記并
著靴

可供素餅也。不可供膳物。又無所分別。只御飯之後。供御菜。御汁物。是也。彼次可供。故右府御說。酒番。下器。前索餅。次賜臣下。四種。堅。次之。供膳物。四種。之後。一。下。器。之前。不供膳物。云。次。之。供。御。膳。時。若。可。供。汁。物。者。御。飯。前。何。供。汁。乎。仍。不。可。用。次。索。餅。下。器。日。內。堅。四。人。各。取。下。器。朱。盤。各。居。朱。坑。四。口。入。自。日。日。華。門。於。本。所。盛。分。穀。而。賜。次。供。索。餅。內。堅。取。索。之。臣。下。云。雨。儀。從。階。下。往。還。不。賜。次。供。索。餅。餅。漸。至。版。位。之。間。次。賜。臣。下。次。御。箸。鳴。臣。下。隨。下。箸。攝。務。此。日。未。下。御。箸。以前者。直著座。御。之。厨。御。贊。侍。從。厨。家。別。箸。下。之。後。者。不。能。參。上。退。出。入。榻。子。入。日。華。門。列。五。言。一。人。率。內。堅。持。御。贊。四。捧。入。榻。子。入。日。華。門。列。五。版。位。南。之。以。東。北。面。西。上。貫。二。自。者。奏。曰。侍。從。厨。家。獻。御。贊。次。各。奏。物。名。云。奏。畢。西。渡。出。月。侍。從。厨。家。華。門。時。付。進。物。所。不。還。二。五。外。無。此。事。次。供。蛇。御。羹。內。膳。供。之。以。汁。御。盤。次。供。御。飯。供。御。飯。之後。不。待。臣。便。撤。索。餅。之。御。坑。次。供。御。飯。下。飯。供。御。菜。之。由。可。

次文糯米三
斗粟一斗大
角豆一斗內
膳司申請於
大炊寮云

被御。次給臣下。次供御菜物并御汁物。進物所例供。也。盃。窪。器。二。盃。皆。用。銀。器。各。居。中。盤。供。之。次。御。厨。子。取。例。供。高。盛。八。盃。燒。物。二。盃。御。汁。物。二。盃。合。十。二。盃。皆。盛。皆。盛。土。器。相。居。御。盤。一。枚。供。之。次。之。供。次。給。臣。下。膳。物。是。按。仍。次。第。上。膳。物。只。可。供。索。餅。故。次。給。臣。下。次。下。御。箸。臣。下。隨。之。先。立。上。箸。供。御。酒。獻。次。酒。番。勸。臣。下。酒。番。勸。臣。二。人。一。人。把。空。盃。一。人。執。瓶。子。參。上。呼。平。勸。之。或。說。云。今。日。用。土。器。云。酒。番。行。酒。儀。如。二。宮。大。饗。先。行。南。座。親。王。次。母。屋。次。次。下。物。下。器。一。獻。畢。內。公。卿。次。出。居。座。始。自。北。云。次。下。物。下。器。一。獻。畢。內。持。下。器。入。自。日。華。門。歷。版。位。南。著。西。階。采。女。迎。取。用。入。下。物。之。器。每。平。器。入。之。一。枚。交。一。枚。堅。鹽。一。枚。青。茄。物。一。枚。相。加。堅。魚。子。鯛。內。堅。受。取。之。而。昇。自。次。東。階。王。卿。并。出。居。每。物。三。箸。分。取。畢。內。堅。退。出。次。供。御。菓子。于。物。內。膳。供。之。菓子。四。盃。于。物。四。次。給。臣。下。次。開。左。掖。門。將。曹。等。闈。司。奏。闈。司。一。人。自。同。門。就。版。位。奏。六。府。候。番。奏。

之由勅曰令申次六府番奏六府次將各一人取番
牌司稱進退出長樂門前橋斜進列立庭中帶劍搢笏
內西進下自版位以西為上右次將四位左將五位
第一一人當版位以若次將不參者判官帶弓箭立後
時任官次加五位列跪置立奏之不奏之者就五
位後進禮同儀雨儀於美明門壇上奏之者就五
奏云左右乃近衛乃禰乃藤乃其乃乃乃乃乃乃
可支劍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
門佐奏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
仕支伴乃御奴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
兵衛府申乃御奴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乃
簡進樂云勅曰置次將等同音稱唯關司二人自左
掖門列立六衛府之上一二手轉授關司云各取重
三枚比到殿之坤角六府次將等把笏左迴退出闈
司自西階昇殿入自母屋之西間西戶南廂歷西壁
下出自北障子戶至北廂到御後之障子戶間授內
侍云二人一人取左近簡一人取右近簡遺四枚不
奏各取件簡一枚就御帳東御覽云云之間懸簡頭於東
置物御机云枚長四尺五寸廣五寸下廣四寸余厚

四分自木也面方書番長近衛名裏方年月日大將
位署番奏左近府式云九每月一日具錄當
錄見宿數次官已上奏進官若無者判其宿衛者別
餘府准此
右次將四位左次將五位實資公記同此次第先高
位也北山抄說依官次久安朔且左少將實長右少
將成隆朝臣相論然而宇治左府仰云雖五位以左
可為上也云近代用官次之說也若依日曉停止庭
立奏時二獻有番奏後朱雀院御定四條記云雖左
右四位猶依官次立依奏間可違監也天曆十年四
月一日例或有二府不具例
羽林抄云五位先同音唯六位唯稱了每至三枚次
將取重授關司把笏立或關司重關司可退還也而
近代其例不見翻自侍奉二間時先一人覽一放次
一人覽一枚覽一枚見吏部記延長四年十月或說
番奏前供二獻云可為多於番奏後供獻者也萬機
初旬雖日曉必有庭立自余及晚被留之又近代無
雨儀疊札四說一說一手轉每至三枚左將取重授關司上
三枚一說一說一手轉每至三枚左將取重授關司上

北山說一說左少將取次人三人簡左衛又授關司官西一說左

衛門佐取重次人二人簡左衛又授關司官西一說左

兵衛傳左衛門傳左近

府備人轉之右亦准此

此間供御酒一酒番勸臣下次關司奏關司取內案

版奏云勅曰將來關司稱唯昇南階歷贊子敷西折

入自西第三間至御帳西膝行奉天皇覽畢勅令申與

關司執空杖立南廂西第三間天皇覽畢勅令申與

關司指而退出自初入之間下自同階立版稱唯退

納言召少

次少納言庭立奏關司退出之後掃部昇捺印案入

案南奏勅取之云捺印畢奏勅曰給通少納言稱唯

退出所司撤案內案太政官式云九太政官下諸司

諸國符隨事請印狀此符捺印中務式云凡下諸國公文少

文過五十帳密奏又云請內印文若脫銷應改者少納言

一通施行又云九內印公文若脫銷應改者少納言

先申上然後請印又云九毀內印官符者其請毀之

下注事由御印符捺印中務式云凡下諸國公文少

納言奏請印狀此符捺印中務式云凡下諸國公文少

之印

閉門將曹閉門次供御酒畢三獻酒左右近衛發亂

聲御蓋放御手之間奏之先是樂人等參入左遙奏

音樂舞等畢用儀於射場殿前舞人著尋常袍

左萬歲樂或蘓合賀殿右延喜樂或鳥蘓地久或舞

綾王納蘓利左右近衛亂聲樂人舞人皆近衛官人

御遊者出居召琴云書司御手鳴新儀式云謂宇陀

師也次大臣奏見參目錄參上付內侍奏之返給

退下見參授少納言目見參少華門就版唱名二

孟外無次第退下應唱起座稱唯下猶在本座為還

此事

御時稱警蹕也。先是暫入御時，大將不候者致將起座，稱警蹕。王卿同起還著之時，又稱之御座定後，皆居若遲，可還著御者內。列立庭中，拜舞西上北面。參侍示其氣色，如節會。言讀非參議，下兩之後，唱自名稱，唯左迴，加本列。雨儀於宜陽殿西廂拜舞退出，公卿出宣仁門，非參議出。自日華門雨立，宜陽殿西廂三。天皇還御次將起座，稱蹕。暑月給扇，并十月給水魚。臨時奏管絃之儀。在別二孟外，無厨家，御贊奏樂唱見參等事，但撤御膳及臣下饌。其儀三獻畢，安御箸，采女撤御膳。九年六月，采女小田寂子說置御箸時陪膳之比，出居次。采女召采女件，采女等取御盤參入云云。將召內豎，二音內豎稱唯，即仰云數參來內豎等參。上撤臣下饌。了還御者無此儀。訖親王以下退下。

天皇還御出居次，將稱警蹕。

給水魚儀

番奏之後，未奏內案之前，給水魚。其儀陪膳采女隨天氣執供御膳之水魚，來於王卿之座，貫首者跪傳取置大盤，著本座。令召內豎引下，每人以下一度搔取者。

給扇儀

內案未奏前，內侍取入扇，楊管蓋出御帳東北，坐東御屏風南，妻出居次，將進取之立。王卿臺盤北頭片手取管片手取扇，班給給者把笏起座，更挑之給之。

後朱雀院御時給水魚事
故經成卿為
五帖藏人
數百安煩遂
月御膳宿持
來件水魚差
鹽等給公
卿云云四條
記類藏片院
供之今案御
厨子所御膳
可有件水魚
致給扇時先
給內侍所令
實楊管上敷
紙一枚給扇
扇冬扇御
內侍所令

寶受保元三年四月給扇希代事也云

把笏復座次將取自料跪置筓於地取之訖王卿共
有悅拜

采女路有悅拜王卿出居等列立櫻樹坤北上西面拜舞公卿下列出居當大納言後立

自御前西間出入但御酒盞之采女御飲之間持

盞出自御前之間西邊立柱南東面御飲畢之後

進自同門受御酒盞出自西間又采女等供御膳

之間磬折立但陪膳居御帳臺上每供畢陪膳却

著草整

闈司路番奏中

入自左腋門經南廊柱內西進下自長樂門前階斜

進就版位奏勅答闈司稱唯右廻退出

召樂儀召樂之年官奏後出居將左先昇次公卿登次右將率侍從昇入自日華門

內侍出居御屏風南妻大臣起座經東廂母屋北一

間至御座東邊跪候天氣勅云音樂人人奉仕與

大臣稱唯飯本座召出居等出居稱唯左右二列

立大臣後緣仰云音樂令奉仕與共下殿令亂聲

左萬歲樂賀殿陵王右地久延喜納蘇利

御座并太子座無繼代

四府番奏例康保三四一應和三四一

左近不候右近奏例康保二

出居次將檢
舊記出居次
將多一人也
奏左右舞之
間本或猶可
二人款然而
二人例希有
也

左兵衛不候右兵衛佐奏例應和二

○二盃旬 無御 出儀

其詞不出給
依例行
仰裝束并西
官大弁若在
座者上卿令
大弁仰史之
即喚仰掃部
察官傷殿座
親王西面納
言已上東面
參議對座但
除日上之外
納言或西面
西弁少納言
吉弁少納言
坐在玉廂

公卿著陣自御所以藏人被仰上卿無御出依例行
之上卿仰裝束弁若無者他令奉仕宜陽殿裝束又
居饌件座常時以南為上而今日以北為上若居饌
畢弁申其由於上卿公卿移著之上卿東面著東座
下脫履東渡著之而故經季卿渡弁少納言座上著
之資仲卿抄以經季路為吉今安四條大納言小野
高流名人也比弁少納言起床子座經上官書侍前
山抄用前說入自宜陽殿南第一間更西出自壇上北
相揖過

一獻造酒正
已下執酌隨
之弁少納言
或自上薦或
自下薦役之
弁於日華門
外拂筭取盃
參進膝案作
居一揖氣色
上卿飲了入
酒獻上卿之
之被撥第二
人勸盃人五
位取天酌上
卿授盃於次
人之後後旁
一揖退入弁
西面納言東

行各當座間東入著座弁西少上卿座下敷諸司膝
突或先可敷若忘却不一獻弁若少納言著膝突勸
二獻箸三獻如上件獻以前留上卿仰大弁或家未
令召侍從參議仰最末少納言少納言稱唯出自日
華門召之侍從參入相分著座近代不居飯汁物著
下上卿示取末參議令仰祿事即點東西座四位五
先申上卿之揖之召仰祿事可奉仕由祿事奉仕
其職朝臣有同官者加姓五位其四獻家未參議降
朝臣亦例依侍從不參無此儀四獻庭轉盃於侍
從座數飲關巡若無參儀上卿令官人召外記之
召上擬坏師尹大臣例也
出自宣仁門上卿仰云見參外記歸後持參見參依

卷第六
二十四

姓古弁少納
言同著東面
座近代東西
分著弁少納
言座在南壇
上第一人擬
第一人之時
盃自堂盤
下取傳之

上卿且稱唯持參如恒侍從以上一通公卿在此中
議以上者歷少納言者入之有懸帟非侍從一通
非少納言非參議入之採法一通無懸紙
上卿見畢返給外記如本排之立小庭上卿經軒廊
中自西第二間就御所付藏人奏聞藏人取之奏聞
返給御覽上卿返給外記令排之上卿復本座外記
執空杖退出上卿召少納言給見參召弁給目錄給
之入於少納言出自日華門於南庭唱見參當南殿
宣仁門少納言出日華門於南庭唱見參當南殿
相去版出巽三許文親王以下列立櫻樹南第一一人當
去版出巽三許文親王以下列立櫻樹南第一一人當
云當少納言巽三許文許參議以上一列四位五位一
列並西上北面參議以上出自軒廊侍從出自門下
雨儀王卿立宜陽少納言召自名後稱唯加列拜舞
西廂從東壁下云

畢各退出參議以上出自敷政門四位以下出自日
儀仍給見參目御里內之時依無所於陣居饌仍弁
錄後人退也
少納言不著顯座仍無四獻轉盃不召侍從事留三獻

參議一人行事例

寬弘四年九月公卿皆依療病不參仍左大弁
大江朝臣病中奉別仰參入行之

貞元々年四月丁日平座參議一人行事之例
云

依少納言不參目錄見參共給於弁例

寬治四年九月九日少納言不參仍給弁右少
弁重

少納言不參
給見參於弁

例嘉保二四
一少納言不
參召右少弁
時飽給見參
次召了宗忠
給目錄長德
四依無少納
言皆給弁

資去四月一日旬依無少納言共給左少弁為

房之例云

上卿一人參入時依無擬坏
不繼酌

故源右府御說四獻之後奏見參

經信卿說三獻後奏見參還著行四獻儀上卿一

人參時不可有勸坏之由源左府被示然而已奏

可給菊酒由仍有勸坏寬治
四九

下賜大納言能長先著行事間隆國大納言後參能

長奏事由而能長可給行由被仰隆國退出

延久三年十月

上卿一人行事例

參議一人行事例

下賜大納言參入行事之間上賜大納言參入更不

仰仍上賜退出之例

延久三年十月一日能長先參入隆國後參入

少納言不參仍見參目錄共給弁例

弁少納言自下賜勸坏例

攝政雖不參給奉入見參例長和
六年

攝政辭退無官之後猶奉入見參例

歲久頭以殿上見參自給外記例近代
絶

少納言不參
見參給外記
例天喜二九
々上卿大宮
右府
攝政辭退之
後入見參例
嘉保二四一
記云大殿度
々不入見參
給然而今目

民部卿俊明
卿可入申見
象之由被仰
外記前太政
可書者散位
之人不可入
之但民部卿
被申云故經
頼卿記御堂
前太政大臣
間令入給由
顯然也仍今
日令入給也

九歷侍從之人皆入侍從見參公卿
不歷侍從之人皆入非侍從見參

○幼主時二孟旬

侍從厨進請奏截人奏下上卿他物同恒至テハ米
者續此石例覆奏
被定供奉女房十人件夾名神筆也幼主之時攝政書之
給行事五位截人内侍二人命婦四人截人四人
被催出居將并侍從以殿上四位用之外記兼催
乏

當日出御幼主之時垂鬢頰關腋位袍糸鞋御倚子
前有攝政被候御帳之中良角菅圓座近衛開門將
兼足率近衛關司入自件門著版勅答令申與關司飯監
物率主鑰着版奏勅答取礼二人稱唯歸出鑰退出
次閉門次内侍出次大臣大將先昇若無御出者出
居將先昇次公卿等次第昇必不盡數依座依也但
衆議大弁必着之出居將率侍從入自日華門著座
近代侍從早退内膳昇御臺盤著東階米女傳取御
前陪膳米女留草整件御臺盤到于第二間之比出
居次將召内音堅二内堅頭立櫻樹下次將仰云御

飯賜內豎稱唯立公卿臺盤置箸已四尺四脚八尺
一脚又出居前立八尺一脚次造酒司供御臺盤米
女立第二間次下器內豎渡馳道各持盤一杖次米
女供御四種度內豎受索餅渡版位之間供御索餅
次臣下給索餅御箸下臣下應之次侍從所別當弁
若少納言著靴率內豎三人各持櫛入自日華門列立
版東一人稱物名詞云侍從厨之進雉內豎次策稱
物名冬鳩水魚鯉近代鳩登以鷄渡西到進物所不
還渡次蛇羹便徹餅次供御飯次進物所供十坏十次
御厨子所供十二坏土器次臣下給飯次給菜汁物

二御箸下臣下應之次一獻次下物下器渡四盤交
返御箸下臣下應之次一獻次下物下器渡飯固鹽
茹物堅魚子鯛持還渡版位之間供御菓子一盤下物一盤
次臣下給下物次二獻次番奏先闡司奏勅答令申
與左三府申勅答置以次闡司取番奏付內侍取左
右近二杖懸置物机件番奏一獻可候而無庭立奏
之時一獻可行之由後朱雀院御時被定也先開門
後閉門如上次三獻御盃離御手之間左右乱聲先
以奏為勝次左右奏舞左万歲樂右地又左賀殿右
長保樂已上位次龍王右納蘓利已上位次大臣著
陣見々參目錄畢參上付內侍奏之大臣還仗座召

弁少納言給之近代無召唱事次大臣復座主上入
御幼主之時無官奏并庭立依未覽文書也

四 御禊前駢定

上卿著座外記二人置例文硯一人取例文前一人取管置參議
前上卿示參議令書之書畢付上卿々々居本座
令殿上并藏人奏之返給下外記令催有申障輩者
外記申上卿々々奏事由以待從馬助諸司長次官
八省輔改差唯以詞仰外記賀茂齊内親主禊日前駢

左衛門佐藤原朝臣惟忠

右衛門權佐藤原朝臣章信

左兵衛佐藤原朝臣惟任

右兵衛佐藤原朝臣經輔

左衛門權太尉藤原朝臣為親

右衛門權少尉源朝臣孝重

左兵衛權少尉藤原教任

右兵衛權少尉藤原賴業

次第使

右馬權助源朝臣賴職

左馬權少允橘季任

寬仁三年四月十日

同出車騎馬等定

本院此系野々宮也

上卿弁史參本院著客殿

上卿昇首北弁昇自南但弁徘徊東鳥居下卿昇後

進昇著

座定先有勸酒事

先是長次官勸盃著東廂

上卿擬弁々起座給盃後座飲之

史不參著次居粉先可給盃

燄上卿以上卿召文書院司獻之

例文下卷入柳篋置上卿前紙筆入

同篋置弁隨上卿命書之畢進之

一杖出車一上卿杖騎馬也

副文書下給院司召覽禪祭進未勘文弁仰院司令

進之下給弁々拔箸弁先起座下立巽角上卿相揖

各以退出

上卿著母屋東面弁著南廂西面有丁障輩者院司觸弁々史同著院司著東廂

西面北上申上卿改充他人

可被出禪祭兩日擯柳毛車六兩事

源大納言家

右衛門督家

新中納言家

藤中納言家

右大辨家

宰相中將家

車副各六人

可著冠褐衣袴布帶從院可受

年月日

可被勞祭日童女騎馬四匹事

近江守朝臣

右馬頭朝臣

右京大夫朝臣

殿新少將朝臣

少納言朝臣

陪從各二人付各二人

年月日

五 平野祭

平野祭上申日延喜格云延曆年中立
作社太政官式云九平野祭者桓武天
皇之後主改姓為臣及大江和等氏人并預見參
華山院寬和元年四月十日甲申始有平野臨時
祭使左衛門權佐
藤原惟成勤之

弁外記史各一人先參行供神膳弁以下着外院東門

南掖 弁南面外記史之生東面北上史生 官掌召使

北面西上使部座在南上諸司兼仰事座在東諸司

羞饌三獻畢外記召中勢仰侍從以上見參事召正親

司仰王氏見參事近代不見 召木工寮仰文判事史

召諸衛仰可制盪乱者由左右衛門府生各一人門

部各二人火長各三人左右兵衛各二人可令進上

山人西宮以
左右衛士為
山人

卿參入弁出立相揖率著神殿座宇合屋上卿入自
着弁以下五位以上入自坤角以上北面東上以上若為氏人
者先奉幣後著以上北座件屋亦有神祇治部雅外
記史并有官氏人一列無官氏人一列外記官史生
官掌喚使ナシツケ一列以上南屋北面東上置式管於上卿前外
記申代官神祇官率御炊女四人於東門彈琴哥舞
以迎山人盛酒肴於山人廿人左右相分机賢木立
机前申祝詞炊女四人受賢木獲座給酒肴於山人
立薪祭場退出次供神膳案式公卿末著之前可供
近例只昇机供之四人昇一机每神机四前先今木

祭祭内侍
不給飭物

次久度次古開次相殿比賣其四前立舞殿上
部二人執賢木前行至社門外左右相分跪執食薦
入敷神殿前膳部入而立机廻炊女四人各執薦敷
舞殿膳部十六人立机云内侍參進可供之上卿宣
召使召使稱唯出自西妻立於屋北西角北面西宮
雨儀立庇下若及暗者上宣大藏乃省召世稱唯
先名對面他皆准之カハラユ出召之省丞參入上宣給木綿奉
上録舉弁或史生給諸司判官已下神主著座二人
拍手而受一人經社後著南祝屋但雨降日敷座於東屋西庇
南北次北屋神主讀祝次南屋神主讀祝此間左右

神主讀祝

神主讀祝

馬允各一人令牽御馬或北頭立社良角左右各四匹各二匹
 被鞍南向前別祝畢神主拍手神司以下次上卿以下
 二匹也一匹鞍參議以上次五位以下
 上六位以次牽廻御馬廻允前列次引諸家馬次雅
 樂寮令持御琴渡於東屋供奉神樂近初東北屋供
 奉次掃部寮鋪倭舞座於南屋乾角二許丈雨日設
 於東屋坤角庇哥舞間燎庭火次舞先神主次侍從
 次大舍人各氏人次內舍人二人相比舞此間所司羞饌或自神樂次三獻第十
 獻拍手飲之三獻下箸次四獻以後往來如恒弁轉
 於勅使降盃於諸大夫近衛將監著座度左冬右著
 乾角著兩壁下入自弁喚官掌官掌稱唯立屋西北角良弁宣官
 東面

乃內乃同召世若入夜者先有名謁如恒稱唯出召
 之出壁外召之省錄參進立於弁宣鄉飯早速給
 稱唯退出壁外喚大膳次錄進立始所申云鄉飯早
 速給畢上下拍手一段外記進見參文冬加祿文上
 上卿見畢召近衛府將監給之若不候者給外記冬掃
 部寮鋪座於南屋西北座大藏省積祿綿男料三百
 屯外記史生著東上北面中勢丞召唱此間日上立
 座退出或就膝突
 自寬和年中被奉東遊使殿上五位不必相待兼平
 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內侍有障不參以女史為代官

命婦敦子

康保二年四月右馬寮申寮中有穢不堪牽御馬由令勘前例一寮牽加者

若為氏人者有奉幣事先於舞殿東卯酉屋洗手次

舞殿奉幣執幣先後各兩段再拜訖付社司々々申返祝次着南舍

同臨時祭儀

早且御湯殿依神事內藏進新御帷

藏人奉仕御裝束

垂東廂御簾返孫廂燈樓網或御座間許返之孫廂南第

三間御座謂東階間掃部官人允以可供奉不參時藏

二人自敷之可惟敷小筵二枚東西其上敷半帖一

枚高麗北向東庭當第三間北邊內藏寮立黑漆案二

脚敷掃部寮葉薦其上置幣四捧每案二捧其南當御

座間敷圓座二枚官主座在西使座在東頗寄南

時刻出御位服後三條院令著排鞋給而故源右府被申云除著御侍子之外更不然其後不

着陪膳之四位南三間五位藏人奉御笏自

廂持參自御預雖催陪膳四位役供五次獻御贖物位臨期頭五位藏人奉仕

之內藏寮獻之二本頭五位藏人各取一本頭取之

於青瑣門內經簀子敷入自第四間南柱北邊供之

暫不次五位藏人持參居簀子及獻之頭取居之已上頭所持者居西後者居東

次各退之間宮主入自仙華門跪於長橋北河竹南
獻御麻頭跪取之經前路獻主上櫛取主上一撫一
吻返給之宮主給之著座次使入自仙華門著座不
淺履著殿上五位作巡奉仕之巡方帶付魚袋衛府
之取笏佐奉仕之人隨身不著蠻繪將佐關腰螺劍但衛
府將佐奉仕之人隨身不著蠻繪也又有著縫腋薛繪劍等之人次宮主奉仕被詞
到被清之處以人形令吻給到中臣被八張取割之處解繩給畢官主退出次頭藏人進
撤御贖物准始次使進跪案下拭笏取幣立案前先
西案御幣二捧取合次主上再拜畢使如元跪返置之而見或
無止日記以八度拜為兩段再拜云次取東案御幣
二捧主上又再拜御拜畢可御咳息使置幣按笏退

出次入御頭藏人參入次藏寮參入取御幣並撤案

掃部撤圓座并薦

御物忌時使以下籠候主上猶出居於簾外雨儀時

立案於仁壽殿西履脫北第一間官主使等座

幣料內藏寮進請奏藏

內藏寮

請五色綃八匹

生綃十二匹

糸十五絢

綿百屯

調布十五段

木綿五斤

右來月日平野祭御幣料以諸國所進率分内依例
所請如件

年月日

正六位上行少属

正六位上行少允

上卿著陣與召外記於小庭問内記參否雖藏人方

催猶可問使參否移著外座令官人數膝突召内記

令進宣命無章入管令持内記參入於弓場殿邊付

藏人令奏或上卿先著殿上令忠家如何上卿候殿上御倚

下毛野敷
童見江記

程頗下藏人返給宣命上卿召使於小板敷給宣命使

出預宣命於次召内記於小板敷前給管次使退出

内藏官人經南殿次上卿退出陪從舞人歷階下來或上卿不

北廂署殿上返陣給宣命於使會於綾綺殿西砌使參社頭經和德建

乘車或乘馬先掃人御幣人荷外居人藏史生人御

之例不見仕人追從持小舞人十人著退紅袍摺袴等番長

琴舍人一人騎馬魚形用班猪厚重云春左右近衛冬當年左近衛十人

御馬准藏陪從官人在使後准舞人御琴持近衛

二人相加十二人也陪從舞人裝束料半臂下重料

布内藏寮又當日有饗膳於右近使陪從等著之後

發哥笛使參社頭於舞殿供哥舞如恒祭上卿遙不
必相待先於東門發哥笛進行東屋外即著幣殿座
奉幣讀宣命々々者使隨身飯廻御馬及暗主殿官人等儲炬火
使起座立庭中令哥舞陪從在東屋砌舞人列舞殿
東座舞畢退出於東門外令馳御馬其後退出舞人
等自社頭分散使飯觸截人近代陪從官人十人持二人
並褐衣官人可束帶也而如此如何

五位陪膳例
正曆三年四月九日

截人頭右中弁俊賢役
供截人式部丞知光

○同使儀

四月十一月上申日

早且御湯殿如恒御帷召新

舞人陪從等於右近陣饗膳

截人奉仕御裝束下東廂御簾返第三間

同間北敷

小筵二枚東西行其上供高麗半帖一枚北面東庭當南

第四間敷葉薦東西行其上立案二脚置御幣冬二當

御間庭敷所司圓座二枚一枚官主料一刻限以前

待上卿若刻限過者差內豎召上卿一人主上出御

位袍御截人頭獻御笏入筥蓋自孫廂次供御贖物

自青環門傳取之頭取米經簀子敷迫御座北間南
柱而人故伊房朝臣跪於御座間往友泰憲卿云不
可然次宮主自仙華門入先於長橋內付大麻於頭
座次使入自同門著純方帶螺鈿劍魚袋衛府關腋
腋不付魚袋或白重宮主御御畢退陪從發物聲次頭藏人撤
御贖物次使就案捧幣先西案幣也次御拜兩段再拜
畢御咳使置幣退次上卿奏宣命早晚不定於弓場
先奏上卿著殿上御倚子返給宣命後召使於小板
敷前給之使不撤上卿召內記於小板敷前返管退出
使經階下并宣仁和德宣陽建春達智等門向社頭
用車近衛次將為使者可用敷政行事藏人遣御琴
門俊賢卿子孫自南殿北廂往友

小舍 衆社頭先付幣於社司次著舞殿讀宣命先後
次廻御馬七度次東遊次使以下退於東門外馳御馬
飯衆可申案內款
使給當白夜不依宿侍使當白夜江記云殿上簡使
使給當白夜并弁師賢給日并夜不給明日可依衆
大嘗會齊日於大內不
當伊勢奉幣者先南殿有御拜次平野御幣如恒舞
人退紅尻或魚形或班猪大祭時魚形
陪從褐
春左右近舞人各五人
冬左右隔年勤之左舞人
陪從各十人御馬十匹

舞人裝束料自藏司給之

使殿上五位依巡奉仕之

天皇スラ我詔旨カ止カ掛畏カ平野乃大神乃廣前カ余恐美

恐美カ申給ヘ申カ去寛和元年カ與始天奉出給カ布宇

都乃御幣カ遠カ官位姓名遠差使カ天令捧持カ天東遊走

馬遣調備カ天奉出給カ布良遠掛畏カ與大神平久安久聞

食カ天皇朝廷遠常磐堅磐カ尔夜守日守カ尔護幸賜

天下國家カ遠平久安久護幸給カ之恐美恐美申給カ久

之申

六 松尾祭 四月上申祭

松尾祭舊事本記云大山咋神此神者坐淡海國

之北脊山亦坐葛野郡松尾云大寶元年秦都理

始造立神殿天平二年

前祭一日所司裝束カ近代

當日早且山城國司一人率郡司等祭候カ近代

率史生官掌等者行事所屋羞饌カ可隨

就東門北腋舍座カ近代下

以下及諸司遷就同門東掖舍屋

當中門前立案一基カ去門一

神祇史以幣帛二裹令校神部置案上祝祢宜進執

近例北間
三獻

幣入内殿奉之次祝祢宜率神部等領給葵羹祝給女官

祢宜給此間著饌

三獻之後弁大夫喚官掌稱唯起北向立庭中官掌

稱唯退出喚之録起立官掌立所弁宜御飯早速給一録

稱唯退出喚膳部大膳属起立官掌立所申云御飯早速

給畢諸司拍手三段先後稱唯酒觴三行之後拍手一段

訖各退檢非違使設渡船近代只令看督長役之可惟之

内侍早可催立行事藏人所送也

御共侍一两令具坎

六 梅宮祭

弁以下着行事所屋

孟酌并羞饌如常上卿衆入弁

七 梅宮祭

弁以下着行事所屋孟酌并羞饌如常上卿衆入弁

以下立屋前次上卿揖弁以下各揖次上卿着座故

隆俊卿自屋東入他人多經西砌着

弁著座自東可山人候南門外

御琴師御神兒等迎之盛酒着於高机在門内御琴

師西面御神兒南面山人二人列立北面東上申鎮神祠

畢御神兒二人進受賢木著本座

次琴歌發聲次御神兒舞次賜酒着於神兒等御琴

師御神兒復座内侍供神饌

山人左右相分立薪庭中而退出上卿喚召使二聲
召使稱唯趨立庭中若日曛宣阿誰其上宜召大藏
省云召便唯出召大藏丞立上宜賜縵木綿丞唯出
賜之畢上卿并弁以下諸司判官以上錄自餘史生
以下神主著座左右御馬列立東舍前神主起再拜
衆官居神主申祝詞畢上卿以下拍手三段上卿以
再拜先盃酌三獻上卿擬左右馬寮允各一人立
下箸下弁飲之弁不擬六位
御馬前巡社四度次山人燎庭火於東西
外記以見參祿法覽上卿云云覽畢返賜之
大藏省積祿於庭中弁召官掌二聲次吹歌御神兒

舞次倭舞山人神主神祇侍弁召官掌二聲官掌立
及暗問從內舍人大舍人弁宣官乃內乃省左官掌出召宮內錄立弁
日阿誰乃內乃省左官掌出召宮內錄立弁
宣御飯堅樂給錄唯出又進立申云御飯多々樂給
畢上卿以下退出

四月若齊院
入諸司有御
柳之時八日
雖不當神事
止之云

八日御灌佛事若當神事停止當社本當麻大
神祭等使立日者或有明日可
前一日內藏寮官人申藏人可請明白御導師由藏
人奏聞依仰定之召第一藏寮成請書進所賜校書
是額

殿衆令請之

當日早且御浴殿藏人奉仕御裝束令所衆等垂母
屋御簾撤畫御座返燈樓網圖書寮立催佛臺二脚
於東廂南第四間其南北立黑漆机各二脚東西妻
南二脚在第三間之中南一脚置華管五枚華時
一脚置華盤二口盛時華重玉記有火地在中間散
華時無覆北二脚在第五間之中南一脚置五
鉢五口大鉢右中央為御料白銅也自餘銀鉢並着
輪北一脚置金銅酌二柄御料黑漆酌二柄在
高僧傳云四月八日浴佛以都梁香為青色水鬱金
香為赤色水丘隆香為白色水附子香為黃色水鬱金
息香為黑色水以准佛頂圖書式金色釋迦一體備
金銅盤一枚重王記青龍山赤龍山佛在中間山形
二基一云赤龍金銅夕羅一口受水料
導師座北邊立磬臺加槌東西妻件磬寬弘年中被
尋有無與而俊賢卿被申六圖

五色水

書式有磬一枚定知可立欵掃部寮各鋪小筵為佛臺并机等敷

佛臺前鋪半帖一枚為導師座或茵一枚云而藏人

依藏人但僧細導師時可用兩面半帖欵孫廂南第一二間逼東妻鋪疊

為玉卿座同南第六間鋪小筵二枚東西為弟子僧座

南廊壁下副壁鋪黃端帖二枚為出居中少將座年

中行事障子暫押寄於壁下如季御讀經儀藏人立

御布施机於廂南第二間中央遍東立之紙北帖不

高坏内藏寮進之自小板敷傳取立之孫廂同間南柱下立置臣下布施

物机標木入角鷺足机也在所南北妻逼長押公卿

等候殿上往年候陣依召藏人申可始事由次出居

長保五年政
錢用紙寬平
八年布施法
親至大臣五
百文大納言
四百文中納

次將昇百右青璫門著座帶劍把笏往年殿上地下
不奉取布施代又不參云云次王卿衆上各取布施入自殿上戶
傍長押北行置机拔笏左廻著座經養子敷著之往
近例不然其布施疎進藏人所公卿以下侍臣以上
身雖不參皆所進也出納取聚入物蓋臨期置殿上
小板敷前即各取自料置御机也大臣五帖大納
言四帖參議三帖也各以紙四枚裹左右各二枚
以白木當付之上下以紙細帖紙開結開之
左頗後注其人小野宮之流者納言以上尺注官名
參議以下書名二字也自余人者大臣不注名納言
以下皆注名但長保五年始止錢用紙寬弘三年古大
臣書名字可恠之云云地下公卿於弓場殿取布施自
青璫門昇近代不參遲參公卿先令藏人置施物後

次侍臣次第出自殿上置各布施左廻歸入於殿上

言三百文衆
議三位二百
文四位百五
文六位七十
文重五十之
長保五年以
後獻幣上位
八帖二三位
四帖四五位
二帖六位一
帖

戶二案上無所者可出居次將在座者出自青璫門取
布施物入殿上戶進置机上拔笏左廻其後著本座
四位五位帖六位童帖如公卿殿上侍臣不
卿臣各二字六位同之不加姓
參入料六位取之次藏人取女房布施置机南頭長
上小東却置之行事藏人可置之坎色紙扇筆等坎
任意也或用銀枝有過差制之時多付五粒松枝件
女房布施物盛衣筥蓋二下給大盤所先居日記唐
櫃若圍碁局上其後居御前坎若此間公卿多候殿
上者於主殿司小戶邊令持出納可居小
板敷坎件女房布施入柳筥蓋置之無益
次御導師衆上入自瀧口戶陣雨儀率弟子僧四口
導師著座弟子僧禮佛次打磬二王卿置笏次起座
取華筥導師自次頃散華從僧合音藏人式曰次返

小野直流入
入第五間
第音龍九條
殿流八第四
間出第五間
為金銀不常

置華筓，次導師取御酌，以四角水混合於中央鉢。次捧御酌，乍立一度讚歎，畢次乍立灌佛三度，又捧三度讚歎，合六次置杓，還座。次王卿次第灌佛。進自簀子敷入第五間，上東廂長押膝行，三度到置杓，案下搯筓取人給料杓，漆酌人給料水，東邊鉢水，西邊水不可酌，中央水不可酌，北鉢水共書時可酌，以一小指當鉢，各跪灌佛一度，入山置杓乍居合掌禮佛，一度拔筓，左廻，退還。出自第五間，九條大臣子孫，五間云吏部記曰，或出自南間，舊例出入自南間，見延長七年記，九條天曆五年記，又入自南門，出自北門，為令，劍不當柱，云初彼年中行事及年々私記無所見之。次侍臣次第灌佛，出居，次將六位等必盱灌也，自余

挂六音例出
入自南間
重王記天慶
七年余左廻
大納言以下
皆右廻

人之依時務進止，但出居將一坐，人者從前進，第二座人以下，或從後起，後座時自後著侍臣，出自殿上，戶經簀子敷，導師每人讚歎，延喜三年公卿及侍臣歸入於同戶，導師每人讚歎，浴佛間可令弟子僧讚云，以初詞誓護國家，廻向畢，王卿把筓，次給布施，白大褂，凡僧紅染，衾一領，也有僧綱導師者，公卿取之，藏人傳奉，凡僧者藏人頭五位，藏人取之，若共不候者，出居，次將取之，給之，經簀子敷，到導師後給之，或導師退下，間給之，云延喜二三年不於御前給之，下殿後退給導師捧而咒願畢，退出之次，王卿退下，次出居，退下次，垂御簾，廂女房灌之，諸司撤御裝束，次御布施侍臣女房，布施物等，差出納并小舍人等，送導師房，寮，寶之，藏地下，將殿上人畢，後灌，近

世宗第六

如前

賜弟子僧祿例九年喜

延喜十年小僧都觀賢為御導師右大臣取布施於東
兵衛督當時傳奉之同四年依御女房布施置於東
南第二間東偏當布之上先令置吏部記長七年歲
大成國置女房布施於下左大臣曰預去揚唯以
則依宜云云

奉神事之人不參不奉布施齊院禪宗行事上卿并
奉任祭使之入初齊院齊宮等行事上卿諸衛佐可

并奉臨時幣之行事上卿并等之類也僧綱為導

師時藏人取祿之例康保三年權少僧都觀理為導
應和二年權律師觀九記天曆五年四月八日云起

應和二年權律師觀藏人延光取之座進退又用廂第三間而義方云例用四間云

又曰北宮所被奉布施錢六百文見天曆
千四八

天德四年四月八日侍直錢進給間忠君取今官四

料錢置机錢五百累色紙付削木是當代在藩時親

例云云

四條記納言以上注官名往年於所書之其後略書
之近例多

注名似不近例布施紙書付小野宮流者納言以上
書官名不注名參議以

知前例云近例布施紙書付書官名不注名參議以

下注名自餘人納言已下注名長保五年左府內府

右大將實資民部卿懷忠左衛門督公任等只書其

官字春宮大夫道細左衛門督齊御物忌時布施皆

信權中納言隆家并參議皆書名

夜前籠之出納催大臣內堅催納言彙議小舍人催

殿上人僧不彙籠七

殿上人僧不彙籠七

殿上人僧不彙籠七

九齋院御禊點地

齋院齋王卜定之後將入初齋院先臨川核禊初齋院卜定官

成內便所諸用齋王於初齋院三年齋畢其後四月始將參神社擇吉日臨流核禊訖遷野官也
酉日賀茂祭齋王參上下神社
行祭御禊中牛日點地中卯日
官吏率官掌史生等向川原催大藏主殿掃部等立
幄曳幔敷座山城拒捍使檢非違使著冠參候陰陽
寮頭助允屬木工寮官人等參會弁并
弁并本院司等著座
陰陽寮點禊地

從內裏并齋王御所無其忌方御在所幔際木工
天寮四面曳繩四角立標

山城可禊候

弁立座被仰下畢拒捍使今八月後令催掃除守
護奠置汚穢物

山城國夫掃除

弁不參本院殿
弁以下參本院殿

木工山城不參

本院置紙筆於折櫃持來作勘文一枚付本一枚

弁奉

祿

史白大掛一領

山城第六
和歌六

北極并四大
路北極謂一
條大路也四
大路謂去禰
門近衛中御
門大炊御門
天路也町各
四十丈一町
長四十丈也
假令一條與
正親町之門
四十丈也小
路十二各四

陰陽助白大褂一領
允屬史生官掌匹絹
使部十人麻布
寮直十麻布

可點齋院御禰地日時
行事所勘之渡本院

不覽上卿
彼日本院設餐

北極并四大路

町各卅
丈

文縱小路除
壬生大宮東
西洞院京極
大路之外有
十一但堀川
川面四丈東
西邊四丈故
為十二也町
十六各四十
丈自京極至
朱雀十六町
也町面各四
十丈也自御
在所至河原
打丈足定方
角陰陽寮
勘申如大堂
會御禰點地
國參中申日
也釘銅四年

壬生 十丈 大宮 十二丈 二洞院 各十丈

京極 十丈 小路 十二各四丈加堀 河東西邊各二丈

町十六 各卅

件勘文并申上令并奏之殿上地下并付藏人奏之

清凉抄別當并付藏人奏之但地下并坎

十 賀茂祭警固

祭前未日或申日行之雖祭停止年猶有警固依有國祭也

四月廿日詔
之買茂神祭
自今以後
國司檢察
常為年事

上卿著陣令藏人奏可行賀茂祭警固之由有諸衛
令奏其由幼主之時攝政者不被候內裏者藏人參里苑可申坎藏人仰上卿云聞
食止卿令外記若近衛官人召內豎內豎入自敷政門
跪小庭上卿仰云候布司々召世內豎出召六衛府
將佐入自日華門列立軒廊南西上北面將佐不候
後列若有四位將佐不依府次立五位上或有三府之例若及暗者上卿先問云
誰府次第称名上卿仰云賀茂祭欲為加故尔跡比
任尔固女衛イッレ西宮抄跡乃任尔乎故經信卿諸
衛同音称唯六位後左廻退出次諸衛立警固幄有
陣小庭右近弓場殿五位已上衛府皆帶弓箭壺胡
南庭外衛各門前銀

太將檢非違使別當平胡檢非違使佐候殿上之者
壺胡録檢非違使

○解陣日

儀同上但諸衛帶弓箭列立上卿仰云陣解汁雨儀
諸衛經宜陽殿砌立軒廊內
若三府參三分已上不候之府令外記傳仰故頼
隆真人云二府雖參只奏諸衛候之由行之後日
飭日記面云

雜色所衆齋
院禱日并祭
日勤陪從也
各御前

〔十一〕御禱日 賀茂系禁中儀也

雜色所衆等白重巡方帶濃裝束淺履也

垂東廂御簾以大床子上圓座敷第三間簾下頭中

將候簀子敷第二間所御前等入自瀧口戶列居東

庭南上西面故顯實御仰天覽之後仰云東罷向天

覽畢如本西向頭仰云取御馬參來前駟等還自瀧

口取御馬參入故隆方朝臣云往年先令奏一兩廻

之後頭仰云罷乘第一御馬到御前五六廻後頭仰

云罷下前駟等退出候既即令出納給帖紙白色紙

前駟等退出次覽牛第一牛出納引之自餘小舍人

引兩三廻之後頭仰可遣齋院之由近代必不仰覽

進之出車料山城近江進之

祭日

覽前駟同禱日若青色不具之前駟者先參入付藏

人奏此由有仰召藏人青色給之今日二藍下重丸

鞆帶鼻切履又給青色紙帖次將參入於弓場殿

發物聲即召御前入自仙華門候長橋妻先是先敷

圓座六位居衝重五位藏人勸盃舞人入自同門於

東庭奉仕舞子畢舞人退出次使給祿五位藏人取

之紅打袖一重五位藏人出自殿上々戶被之使進

或有御覽
引馬倒官
人引之

川竹臺良拜舞畢自仙華門退出再儀舞人於露臺
舞次覽飭馬入自瀧口戶下舞次將於壁下
引馬者不覽次飭馬如本引出之當御物忌時皆不
召御前夕駟自所給帖紙退出使於弓場殿給白楮
或雖不召御前猶給紅打袖舞人等祿須給佐渡布
也近代不給內藏寮使者內侍所奏事由給宣命退
出警固解陣召仰如日記

賜宣命儀

內記以宣命付內侍既御湯殿畢後上御盃林
前召內藏寮使內侍賜宣命御物忌時籠宣命
女官傳賜款

十三

賀茂祭使

依東對儀注之
自余准可知

公卿著西庇座

北面上東面經對南唐
庇并同西簀子敷著

殿上人著南庇

座西上北面八人座

諸大夫著車寄廊座

北上西面
近代不必

著舞人十二人著座

入自中門經車寄廊西簀子唐
庇西第五間庇第四間著母屋

座上薦者西上南

陪從中將時八人少將時六人雖
少將兼藏人者八人云

着唐庇座

西上西面居公卿有物
人別三本土高坏繪折
敷等也地下五位役送

其路經陪從前并西簀子敷可
進或經殿上座未并前西進

一獻

舞人

殿上四位勸盃於唐庇五間西柱東頭取之
諸大夫持來經唐庇并西簀子敷自西庇

南第四間昇着舞人上頭
地下諸大夫執瓶子白

陪從地下五位勸盃經南簣子着陪

二獻

舞人

垣下公卿勸盃地下諸大夫持象坏居於繪

折敷經唐庇到西簣子公卿下座於長押下

陪從

地下四位勸盃地

居粉斲

先舞人料

懸汁使送路如舞人路陪從一人料

次公卿料

居繪折敷有別汁物陪膳一人前行其

座前西行到公

次殿上人

次陪從

下箸檢非違使著庭中床子

床子令有督長

三獻

作法同上

舞人公卿

瓶子殿

陪從

地下四位瓶

居飯

先舞人料不居

居汁物

先舞人次殿

箸下

陪從發哥笛

檢非違使退

賜裝束

公卿以下役之

舞人陪從改裝束飯座

以上兩事近代無之依禮給

時給之若當府大將此間到者人自車寄戶舞人以

下之地跪居其後大將別居使所不著公座定後令

四獻

舞人料公卿參議若執之者或殿上六位執瓶子

陪從料此以後用例土器巡行直下無擬公卿事

給捧頭公卿以下執之近代殿上人取之但頭不取云可尋

賀茂祭無此事往年參內後到內藏寮著座懸葵之故也

舞人以下起座到中門外撤陪從座并膳物疊引重

敷穩座圓座於唐廂陪從座公卿移著西上居穩

座看物每人二若當府大將為大臣進著座者召舞

人賜坏次將執瓶子舞人候對西面橋下大將飲後

將令將仰可任府生由舞人於御下再拜

陪從發物音參進當酒部所舞人進立舞北上西行

畢退出使次將勸坏於穩座公卿自對東又廂南

間取地諸大夫殿上五位執瓶子相隨或四位或經公卿座後西進勸之第一公卿放盞後使將退於

本

次饒馬以下東渡豫在西

先饒有口取次馬副四位八人

次隨身中將四人或胡

次手振十二人下簡四人持物鞭管

次引馬有口次雜色四位八人

次取物舍人四人

雨衣

行騰

深沓

次使次將率哥舞人等參內於車寄戶乘車

云春日使乘引

馬參內

使參內於弓場殿邊令發物聲藏人依仰垂東廂御

簾敷大床子圓座於第三間簾下敷所管圓座一放

於長橋東妻

謂板橋

次出御

御直

次使仰入自仙華

門者座次居衝重

二合六位於小板敷取內藏寮次

勸盃

五位藏人

警周時衛府

次陪從等於仙華門外

發哥笛音漸參進立於長橋內次舞人進出於

於庭中儻子次舞畢舞人以下退出次給祿

紅打柏一重五

位藏人於鬼間障子下取之 次使將下自長橋

拜舞

纏頭不籠鷺尾於竹基良可拜

畢退出暫停立

於弓場殿邊

此間可給舞

次覽被馬

自瀧口引之官

飯馬副猶不覽之

次覽引馬

不穩事云銜馬人官人

次使將以下退出之

○還立儀

裝束如昨

公卿肴物等皆先居之公卿着座殿上人着座使次

將來立於中門四位殿上人一人勸盃

徒跪乍立勸

一人執瓶子次將飲畢 次將入自中門經車寄廊入

給坏於隨身一人執看

自東庇南戶次地下四位一人勸盃於舞人其儀次
 舞人等進舞求子次舞人等進著座次陪從著次一
 獻舞人料殿上四位次居粉先舞人著下二獻
舞人料殿下五位居汁物先舞人著下陪從發哥笛三獻
從地下五位陪從料諸大夫批笏賜祿諸大夫一
直下給祿殿上人陪從諸大夫批笏賜祿諸大夫一
 出自唐廂東戶經殿上人座未進祿法舞人番長
衛段陪從番長以下各減一段若有官人於便
所給監白緇二黃緇綿府生赤緇
 於便所給祿官人舞人陪從立退出

○路頭次第

步兵左右各卅人 騎兵左右各六十人 郡司八人
 一人及亦傳
 內藏御幣 中宮御幣 春宮御幣
 院御幣 官主 春宮走馬
 中宮走馬各三 馬寮走馬左右各六匹
 春宮使 中宮使 馬寮使
 近衛使 內藏寮使 關司
 中宮藏人 內藏人 中宮命婦
 內命婦 左右火長各十人
 門部兵衛近衛左右各二人

長官駕輿丁前後各九人

女孺十人 執物十人 腰輿各五人

供膳韓櫃三荷雜器物二荷膳部六人

陰陽寮漏刻 騎女十人 童女四人

院司二人 韓櫃十荷 藏人所陪從六人

御車內侍車近代 女別當車

宜旨車女房車六兩童女 馬寮車在此中

齋王先詣下社暫留社頭小舍脫却衣裳更清服即

駕腰輿入社長用輿 行列在式未到社十許丈齋王下

腰輿步行以兩面 就社前左殿座事畢出社外駕牛

車參上社先留幄次就社前左殿山城 東官使

近衛使內藏 中官使 馬寮使

十三 吉田祭 四月中子十一月中申

先十許日勸學院別當弁以下可參祭五位以上差

文奉長者有官別 長者畢返給弁付 當白弁以下先

參著行事所屋件屋子午為妻弁南面外記史東面

北上外記史史生東面絕席官掌召使西上北面 北

屋一字子午 敷氏人座可司羞饌三獻 外記仰文判

事上卿參入弁以下出立立同屋 巽庭上卿垂裾相

吉田祭永延元年始之元者山蔭中納言一家所祭也

楫率著々_レ到殿座_上卿西弁外記史南面東上氏五位并諸使等北面東上六位氏人東面北上南夫三許丈有五間屋一宇西史生官掌等著作_屋居饗氏右所被設若_レ有障者氏人_{大臣中}無障人被_レ儲共有障者兼日_{仰所司}有官別當以簡記氏人筆現官一獻二獻弁申上曰所掌定申年上揖許弁有官別當名一稱唯在座奉仰他同之弁仰曰所掌奉仕礼有官稱召雜色取簡申上曰六乃位ヨリ下著到仕_レ有官幾人姓官名天官支幾人正六乃位乃上ツ志奈_レ弁結取也如彼詞之申欵有官稱唯弁又申上於上卿上卿許次又弁申上卿曰倭舞人々

令定申年或御卜後上卿揖許次神祇官就南屋卜神主四月者兼日上之依子且也或次外記入御卜串於筥著上卿前膝突上卿宣開外記開之奉覽上卿々々覽畢返給曰當御卜串其朝臣令勤仕神主役與外記稱唯取卜串退出誠仰次弁召有官別當名稱唯在座弁仰曰倭舞可奉仕支六乃位定申世有官申於弁曰可奉仕和舞支六乃位其官人弁又曰然々止申欵有官稱唯弁又豫點可奉仕和舞五位二人傳申於上卿上卿揖次弁又召五位二人六位二人名各稱唯在座弁仰曰倭舞仕礼次外

記申代官著膝突其官々々不參外記申其官代其
官姓其誠候不上宣令勤與外記稱唯退出誠仰
次三獻下箸次上卿以下起座欲入鳥居間主水司
進御手水次昇供神物四人昇一棚解劍上卿者昇一棚當
一殿前一許次氏人五位以下依次第昇之神殿預
請取奉畢內侍衆入於神殿并備之次上卿以下著
庭中座兩儀著次氏人等奉幣於座再拜兩段社司
次神馬走馬列立神殿前次神主著庭中可著木次
神拜四段朝拜以下皆可拜次申祝詞畢拍手四段
段次神祇官散祭近代不見次左右馬寮允前行御

馬各二匹或廻神殿八度畢官人口取等可給神酒
近代不見次上卿以下移著直會殿其屋內座有八
列上西面并氏五位西面六位氏人在其後東外記
史東面史生在其南絕官掌召使北面使部在其後
諸司羞饌三獻後上卿喚召使二稱唯召使立舍西
座若及暗有名對其詞曰誰曾召使申官姓名上宣
曰官乃內省左召世召使稱唯出召之宮內丞進立
庭中各對面上宣御飯堅樂給丞稱唯出召大
膳乃職二聲仰之次大膳官人進立庭中申御飯多
多良加給畢退出次令敷倭舞座次倭舞以神主次

近衛使大原
野吉田祭等
以近衛將監
為使

外記梳文杖於見參入自殿東砌著膝突覽上卿上
卿取文見畢小揖外記退出上卿以見參下弁々給
史次給諸司祿近代不見次后官給祿於上卿以下有本
官障時不給次退出近衛使事不可知可行御酒人車近代
不見若可有者定倭舞人後可申行

○吉田祭事四月中子十一月中申

當日弁以下參入先著行事所座子午為妻弁南面
外記史生等東面
北上絕席史生官掌召使北西面上使部等在此間所司著
官掌座後北屋一字為子午氏人等著
饌三獻下著外記仰文刺事上卿參入弁以下出立五同
屋異

庭中東面北上洗手先奉幣上卿相揖率著々到殿座西上卿
面
弁外記史南面東上氏五位并諸使南五間屋一字
等北面東上六位氏人東面北上
卯酉為妻史生有官別當書氏人見參其筆硯等右
官掌等著伴座
官被設饗所官可被設若有障者氏大臣設弁申上卿
設之共有障兼白仰所司令設弁申上卿
曰所掌令定申弁上卿揖許弁召有官別當名在
座稱
唯弁仰曰所掌奉仕禮稱唯有官召雜色取簡申云
六乃位與利下著到仕翫若了有官幾人官名無官
與幾人正以六乃位乃上志奈弁取之如彼詞
令申拔有官
稱唯弁又申上於上卿々々揖許次又弁申上卿曰
倭舞人人令申年或御上後上卿揖許次弁召有官名

稱唯弁仰曰倭舞可奉仕登六乃位定申世有官申
弁曰可奉仕和舞與六乃位其官人弁又曰然々登
申坎有官唯弁又心中祿黥取可奉仕和舞五位二
人相加申於上卿々々揖弁又召五位二人六位二人
名其朝臣共稱唯在座稱之弁仰曰倭舞仕礼次
酒坏三獻後下箸次外記覽上串於上卿或先善膝突
上宜開外記開之奉覽上宜當御上其官其朝外
記奉御唯取上串退誠仰次外記進申伏官次幣帛
使及內侍參進次上卿以下起座欲入鳥居間主水
御手司進次到神殿前昇供神物解劍四人上卿者昇一
水

棚當第一殿前次氏人五位以下依次第昇之神殿
預請取之內侍於神殿內弁備次上卿以下著庭中
座甚雨時次神馬走馬列立神殿前次神主著庭中
座不著之次神拜四段朝拜以下皆可拜次申祝詞
畢拍手一段或四次上卿以下著直會殿座神馬走
或如此而近例曳廻御馬後移著直會殿座上卿西
五位西面六位氏人在弁座後東外記史棟面次神祇宮
史生等東面北官掌召使北面上使部等在官後
散祭可催代不見諸司羞饌於上卿以下三獻後上卿
喚召使官掌而稱唯召使立舍西庭若及暗者上宜
召宮內省出召之宮內丞進立卿前問答上宜御飯

堅樂 亦給 一 丞稱唯 出膳 仰大 次大膳官人進 止上卿
前申云 御飯多多良加 亦給畢 退 次令鋪倭哥座次
倭舞 神主 為初次 外記覽見衆 入自殿 著膝突 令覽取空
杖後座次上卿給見參 於弁弁給史次可給 可司祿
近代 次后官給祿 今年不 次退出 近衛府使 可行御
不見 酒人事近代不見 若可有者定倭舞人後可申行

江家次第卷第六終

